

金融糾紛調解中心(調解中心) 「積金易」平台調解先導計劃(先導計劃)

本中心檔號: _____

收件日期:

(只供調解中心人員填寫)

申請表格

請在適當的 內加上 “✓” 號，如有需要，可使用額外紙張補充。

I. 申請日期: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II. 申請人: 「積金易」用戶 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 (積金易公司)

III. 申請人詳細資料

1	「積金易」用戶姓名# (*請刪去不適用者)	*先生/女士/太太/小姐 (僱員適用):	
		公司名稱 (僱主適用):	
		聯絡人名稱 (*先生/女士/太太/小姐):	
2	身分證明文件號碼 (*請刪去不適用者)	*香港身分證/護照/其他(請註明) (僱員適用):	
		商業登記號碼(僱主適用):	
3	電話號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宅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辦公室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手提	
4	電郵地址		
5	通訊地址		

#如申請的「積金易」用戶為合夥業務或有限公司，請提供商業登記號碼及授權人士的資料。

IV. 強積金受託人 (如適用)

1	強積金受託人名稱	
2	聯絡人	
3	聯絡人電話號碼	
4	地址	

V. 爭議詳情

1.	積金易號碼; 或 僱主強積金戶口號碼(僱主適用); 或 強積金成員戶口號碼(僱員適用)	
2.	請簡述有關爭議事項	
3.	爭議金額 (港幣)	港幣 請解釋聲稱的損失, 並列舉爭議金額計算 / 細項說明:
4.	報稱蒙受金錢損失的時間	

VI. 就爭議採取的行動

1	你有沒有向積金易公司提出投訴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– 以書面形式。日期：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– 口頭投訴。日期：
		參考編號：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 [註：「積金易」用戶在提交這份申請前，請先向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提出投訴。]
2	積金易公司有沒有以書面回覆你的投訴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。日期：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
3	積金易公司有沒有提出任何和解協議 / 補償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。詳情：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
4	你有沒有向法院提出任何訴訟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。法院檔號： [請提供案件現時的狀況。]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院訴訟程序獲擱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法院訴訟程序進行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沒有

(A) 語言選擇

1	書面通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文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文
2	調解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粵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英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話

(B) 申請費

申請方將支付一筆不設退款的申請費用 (港幣200元)
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現金支付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以支票支付(抬頭請填寫“金融糾紛調解中心”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轉賬 / 電匯 (所有銀行開支須由匯款方承擔) 賬戶號碼: 848-218731-838 名稱: 金融糾紛調解中心 銀行: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(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號) 銀行國際匯款代碼: HSBC HK HHH KH 完成付款後, 請附上轉賬 / 匯款證明, 以電郵 (fdrc@fdrc.org.hk) 或傳真 (+852 2565 8662) 通知我們。

VII. 聲明

1.	本人 / 我們同意調解中心向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及 / 或申請人(在適當的情況下)提供這份表格所載的資料。	
2.	本人 / 我們知道, 無論本人 / 我們的申請是否繼續進行, 也不會獲退回申請費(港幣200元)。	
3.	本人 / 我們同意, 如在向調解中心提交本申請表格後, 就本申請表格所載的事項提出法律訴訟, 便須通知調解中心及提供有關法律程序的詳情。	
4.	本人 / 我們知悉, 本人 / 我們有權要求查閱和改正本人 / 我們為這宗申請及處理先導計劃下的爭議而提交的個人資料, 而有關要求應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, 以書面方式正式向調解中心資料保障主任提出(地址: 香港中環雪廠街11號律政中心西座4樓408-409室)。相關個人資料會在申請依先導計劃完成處理及完結後, 保存至翌年年底。	
5.	本人 / 我們確認, 在這份表格中提供的資料全屬真實、完整及準確。	
簽署		
姓名		
	「積金易」用戶	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 (如適用)
	(蓋上公司印鑑, 如適用。)	

個人資料收集聲明

你所提供的資料及個人資料將由調解中心處理或披露，並按照先導計劃所訂明的程序，用於處理因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而引起及 / 或與其相關的爭議。此外，有關個人資料可由調解中心及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用作研究、評估及檢討之用。惟有關資料及訊息不得直接或間接披露或可能直接或間接披露個別「積金易」用戶的身份。

調解中心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可於其網站內查閱。